

(上接D188版)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项目	对应的募投项目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进度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本年度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是否达到预期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存在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0万套汽车用高性能橡胶制品项目	年产100万套汽车用高性能橡胶制品项目	1,500.00	1,500.00	148.41	1,486.73	97.2	2020年9月	1,504.01	不构成项目变更	否
年产100万套汽车用高性能橡胶制品项目	年产100万套汽车用高性能橡胶制品项目	35	35	736.00	6,113.99	33	2020年10月	681.76	未达到项目变更	否
年产100万套汽车用高性能橡胶制品项目	年产100万套汽车用高性能橡胶制品项目	1,115.00	1,115.00	327.59	827.76	74.34	2020年11月	-	不构成项目变更	否
合计	-	1,650.00	1,650.00	6,492.00	12,106.48	-	-	-	-	-

[注1]详见附件1注11

[注2]详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每股转增0.4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69,911,016.57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现金红利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6,185,40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27,810.6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27%。
- 2.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6,185,40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170,474,161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596,659,565股。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以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各位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我们同意上述议案的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确保公司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十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与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最终,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贷款等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元)
橡胶管(平方米)	33,497,789.04	30,436,039.96	69,523,250.03
输送带(平方米)	8,311,989.08	7,669,497.51	302,567,475.41
其他	-	-	227,233.20

业务类型	2021年1-3月	2020年同期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基础建设	22	11,908.02	22	11.90802	146%
其中					
铁路	19	7,973.04	19	7,973.04	90%
公路	3	4,326.08	3	4,326.08	622%
其他	0	-	0	-	0%
其他业务	54	11,908.02	54	11,908.02	138%
合计	22	11,908.02	22	11,908.02	-

截止2021年3月31日,在手未签合同的中标通知书共计16,590.75万元,其中广西三维与合营公司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的在手未签合同的中标通知书金额0元。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产品销量平均价格2021年1-3月(元/平方米)	产品销量平均价格2020年1-3月(元/平方米)	变动比例(%)
橡胶管(平方米)	2.06	2.04	0.89
输送带(平方米)	36.41	26.14	-9.27

业务类型	2021年1-3月	2020年同期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基础建设	22	11,908.02	22	11,908.02	146%
其中					
铁路	19	7,973.04	19	7,973.04	90%
公路	3	4,326.08	3	4,326.08	622%
其他	0	-	0	-	0%
其他业务	54	11,908.02	54	11,908.02	138%
合计	22	11,908.02	22	11,908.02	-

截止2021年3月31日,在手未签合同的中标通知书共计16,590.75万元,其中广西三维与合营公司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的在手未签合同的中标通知书金额0元。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1年1-3月(元/吨)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0年1-3月(元/吨)	变动比例(%)
合成橡胶	12.46	10.74	9.60
合成纤维	12.71	13.39	-5.16
橡胶粉	13.67	13.63	-0.16
其他	6.14	6.14	0.44
主要原材料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1年1-3月(元/吨)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0年1-3月(元/吨)	变动比例(%)
炭黑	533.41	397.22	-36.07
矽石	56.11	50.56	8.93
钢丝	126.64	124.6	9.29
钢丝	4961.23	3963.94	25.32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已经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其他说明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1年4月14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继庆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认为,《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实反映了监事会本年度的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是对公司2020年度整体经营状况的总结,经营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德国际	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德国际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1日	-	-
注册地址	浙江绍兴市柯桥区西渡路129号5楼	-	-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王中	王中
注册会计师人数	1,800人	1,800人	1,800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人数	722人	722人	722人

2020年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构成
30,900.00	30,900.00	30,900.00
100.00	100.00	100.00
513家	513家	513家
6,942.00	6,942.00	6,942.00

2020年上市公司(含A股)审计师情况	涉及行业分布	是否同时担任上市公司审计师
182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1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近年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有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未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组负责人	姓名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时间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时间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时间	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时间	最近三年签署过境内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组负责人	金耀东	2005年	2003年	2005年	2019年	2020年度,签署三维股份2020年度审计报告,签署三维股份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签署三维股份2020年度审计报告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金耀东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卜建军	2009年	2007年	2007年	2019年	2020年度,签署三维股份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签署三维股份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签署三维股份2020年度审计报告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0年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70万元,内审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20万元。

2021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审计风险和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审计业务的人员,在公司审计期间未获取除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以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经济利益,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人员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审计人员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

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同时也能保持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根据其2020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及服务意识、职业道德和履职能力,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且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